

**西安市高陵区耿镇街道办事处
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2021 年 9 月

1、说明

耿镇街道根据工作实际，结合权责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等，通过多次梳理，将 10 个领域 40 个政务公开事项按照公开事项、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主体、公开渠道和载体、公开对象、公开方式等事项进行标准化规范。其中，社会救助领域 9 项、养老服务领域 1 项、涉及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3 项、就业领域 3 项、财政预决算领域 4 项、农村集体土地征收领域 7 项、农村危房改造领域 6 项、涉农补贴领域 2 项、生态环境领域 2 项、安全生产领域 3 项。

2、目录

1、耿镇街道办事处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
2、耿镇街道办事处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
3、耿镇街道办事处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6
4、耿镇街道办事处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7
5、耿镇街道办事处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8
6、耿镇街道办事处农村集体土地征收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0
7、耿镇街道办事处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2
8、耿镇街道办事处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4
9、耿镇街道办事处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5
10、耿镇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6

3、公开内容

(一)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综合业务	监督检查	1. 信访通讯地址 2. 投诉举报电话	相关政策规定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	✓		✓			✓
2	最低生活保障	办事指南	1.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2. 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及地点、咨询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	✓		✓			✓
3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1. 初审对象名单 2. 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 7 个工作日	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	✓		✓			✓
4	最低生活保障	审批信息	1. 低保对象名单及保障金额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	✓		✓			✓
5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办事指南	1. 救助供养标准 2. 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及地点、咨询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	✓		✓			✓
6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 7 个工作日	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县级	乡、村级
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政务服务中心 ■村（社区）公示栏	√		√		√
8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1. 救助标准 2. 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及地点、咨询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政务服务中心 ■村（社区）公示栏	√		√		√
9	临时救助	审核审批	1. 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 2. 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民政）	■政务服务中心 ■村（社区）公示栏	√		√		√

（二）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老年人补贴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补贴政策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村公示栏	√		√		√	

(三)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法治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1. 普法动态 2. 普法讲师团信息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司法所	■纸质媒体 ■入户/现场 ■村(社区)公示栏	√		√			√
2	法律查询服务	法律法规和案例检索服务	1. 法律法规库网址 2. 典型案例库网址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司法所	■纸质媒体 ■入户/现场 ■村(社区)公示栏	√		√			√
3	法律查询服务	法律服务机构及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1. 辖区内的律所、基层法律服务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司法所	■纸质媒体 ■村(社区)公示栏	√		√			√

(四) 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乡级	村级
1	创业服务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关于进一步规范和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推动创业就业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	■政务服务大厅 ■村（社区）公示栏	√		√		√	
2		创业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精简证明材料和优化申办程序充分便利就业补贴政策享受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	■政务服务大厅 ■村（社区）公示栏	√		√		√	
3	就业服务定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关于印发就业失业登记证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陕西省就业促进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	■政务服务大厅 ■村（社区）公示栏	√		√		√	

（五）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财政预决算	部门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3. 部门人员情况。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街道办批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 政府网站	✓		✓			✓
2	财政预决算	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总表。 3. 支出决算总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街道办批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 政府网站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3	财政预决算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包括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包括“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和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9.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0.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包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1.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包括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街道办批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政府网站	✓		✓			✓
4	财政预决算	专业名词解释	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街道办批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政府网站	✓		✓			✓

(六) 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征地前期准备	启动公告	1. 征收土地的位置、范围、权属、用途 2. 征收土地目的 3. 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4. 救济途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在村公示栏公开。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	街道办事处资源规划办公室	■村公示栏	✓		✓			✓
2	征地前期准备	征收土地现状调查	1. 征收土地勘测调查表 2.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登记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办事处资源规划办公室	■村公示栏 ■入户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3	征地组织实施	征收土地公告	1. 征地批准机关、批准文号、批准时间和批准用途 2. 征收土地位置及用途 3. 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 4. 交付土地 5. 其他事项	《土地管理法》；《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办事处资源规划办公室	■村公示栏	✓		✓			✓
4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登记	1. 征地补偿登记汇总表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街道办事处资源规划办公室	■村公示栏 ■入户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5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1. 征收土地的位置、地类及面积 2. 征收土地补偿标准 3. 安置意见 3. 救济途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街道办事处资源规划办公室	■村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6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听证	1. 《听证通知书》 2. 听证处理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土资源听证规定》；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街道办事处资源规划办公室	■村公示栏 ■入户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7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	1.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街道办事处资源规划办公室	■村公示栏 ■入户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七)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计划实施	对象认定	农村危房改造认定程序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棚户区改造办公室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公示栏	✓		✓			✓
2	计划实施	认定结果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棚户区改造办公室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公示栏	✓		✓			✓
3	条件标准	等级评定 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棚户区改造办公室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4	条件标准	申请条件	农村危房改 造农户申请 条件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棚户区改造办公室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公示栏	√		√			√
5	条件标准	资金补助 标准	农村危房改 造资金补助 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棚户区改造办公室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公示栏	√		√			√
6	条件标准	竣工合格 标准	农村危房改 造竣工合格 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棚户区改造办公室	■ 政务服务中心 ■ 村公示栏	√		√			√

（八）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农业产业发展	耕地地力保护(小麦种植面积核定)	1. 政策依据 2. 办事指南，包括核定范围、补贴标准、核定程序、咨询电话、受理单位等 3. 补贴结果 4.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区域发展办公室	■政务服务大厅 ■村公示栏	√		√			√
2	农业产业发展	种植业保险保费财政补贴	1. 政策依据 2. 办事指南，包括补贴范围、保险金额、保费标准及补贴比例、承保程序、理赔程序、咨询电话、受理单位等 3. 补贴结果 4.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区域发展办公室	■政务服务大厅 ■村公示栏	√		√			√

（九）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行政检查	对“散乱污”企业的监督管理	1. 检查结果及处理信息 2. 监督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区综合执法队	■政务服务大厅 ■村公示栏	√		√			√
2	公共服务事项	环境保护宣传和普及	1. 咨询方式 2. 监督投诉方式 3. 受理地点、时间 4. 宣传和普及内容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区综合执法队	■政务服务大厅 ■村公示栏	√		√			√

(十) 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乡级	村级
1	行政管理	隐患管理	1. 重大隐患排查情况、检查和巡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2. 安全生产举报电话	《安全生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公开查阅点 ■公示栏	√		√		√	√
2	行政管理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1.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 2. 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后及时公开	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入户/现场 ■公示栏 ■精准推送	√		√		√	√
3	行政管理	动态信息	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公示栏	√		√		√	√

附件 4

高陵区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工作联络员登记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高陵区耿镇街道办事处

填报时间：2021.9.6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邢 璇	耿镇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86060010	13759918443
孙 艳	耿镇街道党政办副主任	86060010	13720774160
全丹辉	耿镇街道党政办干事	86060010	18149253502